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副总经理王铁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66%。因个人资金需求原因，上述高级管理人员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60,0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057%。

公司于近日收到副总经理王铁军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告知函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王铁军	副总经理	280,000	0.0266%

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1,050,718,097 股。

二、本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计划的具体安排

-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 2、股份来源：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
-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
-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 2025 年 3 月 24 日至 2025 年 06 月 23 日）（根据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 5、减持价格：具体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6、本次拟减持计划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拟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减持方式
王铁军	60,000	0.0057%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7、调整说明：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1、上述股东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承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与上述承诺一致，未违反相关承诺事项。

3、本次减持主体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最终是否按期实施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因此尚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如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上述人员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

4、在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王铁军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8日